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60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上海远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狮头股份”）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上海远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远涪”）通知，上海远涪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将其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7 年 11 月 13 日，上海远涪将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中的 1350 万股股份质押给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质押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8.7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87%。本次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3 日，上海远涪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为 23,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0%。此次办理完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后，上海远涪累积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额为 1350 万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8.7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87%。

二、本次质押的目的、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如下：

上海远涪本次股份质押融资因其生产经营需要，上海远涪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来源主要有自有资金、投资收益等，由此产

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2、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上海远涪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补充保证金等。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15日